

報名熱線: 2722 2888 網址: www.sunflower.com.hk

牌照號碼:350196

馬來西亞簽證須知

MALAYSIA

辦證機構: 馬來西亞簽證申請中心 電話號碼: 25279991/28210800/28210818

地 址: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0號,馬來西亞大廈23樓

辦公時間: 以領事館公佈為準

遞交申請:09:00-12:00 (星期—至五)

領取時間:三個工作天(09:00-12:00或15:00-1600)

証件類別	是否須辦簽証	簽証表格	近照	身分證	工作天	簽証及手續費	可停留期限
HKSAR	不須						90天
HKDI	自行辦理	1	1	副本	自行查詢	自行查詢	30天
澳門特區護照	不須						30天
澳門特區 旅行証	不須						14天
葡國護照	不須						30天
中國護照	不須						30天

* 護照有效日期必須為六個月或以上

※ 客人必須持旅遊簽証,不接受商務簽証。

申請簽證附加文件

- 1. 申請人必需親自辦理,表格可於簽證中心索取,簽證費用只接受現金。
- 2. 半年內彩色白底近照一張(3.5cm x 5 cm)
- 3. 護照及副本一份。有效期限由出發日子計不少於六個月
- 4. 香港身份證及副本一份(正面及底面)
- 5. 來回電子機票證明
- 6. 酒店住宿證明
- 7. 未成年申請者的出世證明

^{*} 由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中國護照持有人可免簽證停留 30 日(以旅遊為目的)。



報名熟線: 2722 2888 網址: www.sunflower.com.hk

牌照號碼:350196

重要通告

由2024年1月1日起,入境馬來西亞必須於抵步前3日登入以下網址或掃二維碼(於附加文件),填寫及遞交馬來西亞電子入境表格(MDAC)。

https://imigresen-online.imi.gov.my/mdac/main

2024年1月1日後首次入境馬來西亞

- 填寫 MDAC 後, 旅客需到人手櫃枱進行打指模及護照認證程序並入境。
- 成功登記後,旅客離境馬來西亞時,便可使用自動櫃枱出境。

之後再次入境馬來西亞

• 出發前3天填寫 MDAC,無論入境或出境,均可使用自動櫃枱。

以下人士毋須填寫電子入境卡

- 新加坡居民
- 外交護照持有人
- 馬來西亞永久居民及長期居留證持有人(包括 MM2H)
- 汶萊身分證明書持有人(GCI)
- 汶萊馬來西亞頻繁往來證明書持有人
- 泰國邊境證明書持有人
- 印尼跨境旅客證明書持有人(PLB)

*以上豁免人士以英文為準



ALL FOREIGN CITIZENS TRAVELING TO MALAYSIA MUST COMPLETE

Malaysia Digital Arrival Card (MDAC)



https://imigresen-online.imi.gov.my/mdac/main

- 註 1: 馬來西亞入境當局已收緊簽證措施,將取消向部分國家的遊客發出「落地簽證」,包括中國、印度、巴基斯坦、 尼泊爾等國家。
- 註 2: 若來自黃熱病地區人士,如南美或非洲等國家,入境時需帶備 國際預防黃熱病注射證明書。
- 註 3:申請簽證,領事館因應個別情況決定是否須申請簽證。
- 註 4:中國出生而持外國護照者(如: 南美及非洲國家護照),須親身到領事館核實是否須要當地擔保人及辦理簽證。



報名熱線: **2722 2888** 網址: www.sunflower.com.hk

牌照號碼:350196

下列國家之護照持有人前往馬來西亞可豁免入境簽証:

Australia 澳 洲	Greece 希 臘	Peru 秘 魯
Austria 奧 地 利	HKSAR 香港	Philippine 菲 律 賓
Argentina 阿根廷	Hungary 匈牙利	Poland 波 蘭
Belgium 比利時	Honduras 洪都拉斯	Portugal 葡萄牙
Bolivia 波利維亞	Indonesia 印尼	Spain 西班牙
Bahrain 巴 林	Iceland 冰島	Singapore 新加坡
Brazil 巴西	Ireland 愛爾蘭	Swaziland 斯威士蘭
Brunei 汶 萊	Italy 意大利	Sweden 瑞 典
Barhados 巴巴多斯	Jamaica 牙買加	Switzerland 瑞士
Cambodia 柬埔寨	Japan 日本	Thailand 泰 國
Canada 加拿大	Jordan 約旦	Tunisia 突尼斯
Cuba 古 巴	Kenya 肯雅	Turkey 土耳其
Cyprus 塞浦路斯	South Korea 南 韓	Taiwan 台灣
Czech 捷 克	Madagascar 馬達加斯加	U.S.A 美 國
Denmark 丹麥	Mexico 墨 西 哥	Russian 俄羅斯
Dominica 多明尼加	Monaco 摩納哥	Oman 阿 曼
Egypt 埃 及	Nauru 瑙 魯	Zimbabwe 津巴布韋
Fiji 菲 濟	Netherlands 荷 蘭	United Kingdom 英 國
Finland 芬 蘭	New Zealand 新西蘭	Venezuela 委內瑞拉
France 法 國	Norway 挪 威	Vietnam 越南
Germany 德 國	Panama 巴拿馬	Macau SAR (澳門)

^{*}以上資料只作參考,如有更改以領事館公佈為準。